**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CZD20200304

招标项目名称：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

招标人名称：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公开招标公告

编号：CZD20200304

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受**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就**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

**二、项目编号：CZD20200304**

**三、项目概况**

1.工程地点：常州市新北区碧春路南侧、政泰路以西，龙城大道以北地块。

2.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3.计划开竣工时间：

2020年4月15日-2020年7月30日。

4.本次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程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

本招标工程共划分成1个标段，标段划分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序号 | 标段内容 | 标段面积（㎡） | 税前控制价（元） | 投标人资质类别、等级 |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
| 1 | 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 | / | 5370479.69（其中保温：3330849.17） | 同时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建筑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或具有5年内完成过2项及以上壹级资质标准工程业绩的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在电子光盘中提供扫描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B证）提供近三个月（2019年12月-2020年2月）的社保证明**（建造师必须为责任主体单位人员）** |

4.1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必须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单位**为牵头单位，同一家单位不得与两家及以上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否则将取消所有涉及该联合体的投标资格。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3其他条件：

（1）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②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⑤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⑥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⑦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注册建造师必须满足下列条件：①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②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③注册建造师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④注册建造师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⑤具有社保机构出具的注册单位为注册建造师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近三个月缴纳凭证（2019年12月-2020年2月）。

**（3）提供自2017年1月1日以来单份合同金额在260万及以上的保温工程专业工程施工业绩和单份合同金额在160万及以上住宅类或公建项目外墙涂料（含氟碳漆或真石漆内容）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在电子光盘中提供扫描件）。**

**五、招标文件领购的时间和地点**

招标文件领购时间：**2020年3月 4日起**

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伍佰元整

招标文件领购地点：**符合条件的投标人自行下载，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报名费于开标当天现场以转账方式缴纳至招标代理机构，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收款单位：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1077012010000018943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年3月12日**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电汇、转账或保函**（备注项目编号）**

\*投标人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缴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现场勘查及标前答疑**

1.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2.标前答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0年3月11日17:0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或传真至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八、投标文件提交及开标信息**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0年3月13日13:30-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0年3月 13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暨开标地点：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常州市钟楼区关河西路83号中凯大厦8楼）**

**九、说明**

**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领购，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十、开评标方式**

1. 因疫情影响，所有投标单位的授权委托人请携带投标文件至开标现场递交完毕即可离开（需出示健康码，并佩戴口罩进入现场）。
2. **将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在投标书里注明，评标模式为线上评标，投标单位无需到场开标，开标时各投标单位的授权委托人必须保持通讯通畅，便于商务谈判报价等工作。**
3. 开评标过程中如有疑问需投标单位答复，评标委员会将电话通知并以邮件形式提问，投标单位必须以邮件形式进行答复。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钱工

联系电话：13813594302

联系地址：常州市关河西路83号中凯大厦8楼812室

招标人名称：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 3月4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6-14**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15**

**第三章 招标项目及技术要求…………………………16-2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26-43**

**第五章 评标细则………………………………………44**

**第六章 附 件………………………………………45-58**

**友情提醒 …………………………………………………59**

第一章 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5.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

5.1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2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招标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5.3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更正。

5.4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5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中国招投标网和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网站公告。上述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由投标人自行关注并获取。**

**6.投标人的义务**

6.1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的内容。

6.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6.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投标报价**

7.1本工程采用全费用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涉及的相关规费、运输费用、机械进退场费、税金、利润、施工质量保证、各相关职能部门的手续办理、验收、备案、配合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水电费含在报价中，住宿自行考虑，现场不提供场所）。本项目外墙腻子大面完成后拆除外架、后续找补及装饰层采用吊篮施工，吊篮施工费用（包括检测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7.2投标人应考虑承担合同所示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以及可能因工程量的调整而引起的价格调整风险。

**7.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由分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审定后执行，此调整费用只计税金，不计其他费用；

2）变更增加材料，如未经承包人审核而分包人擅自采购并使用的，结算时承包人不予结算。

7.4代理机构反对盲目压低报价。

7.5 投标报价的编制要求：

7.5.1投标人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投标报价时，不能进行投标总价的优惠让利，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

7.5.2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

7.5.3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特征描述确定综合单价（当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综合单价中应考虑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

7.5.4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7.5.5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中提供材料（设备）推荐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应在推荐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一款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凡清单中提供推荐品牌的材料（设备），**投标报价的“分包人供应主要材料一览表”中应注明投标人所选择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 ，未注明上述信息的，视为投标人同意由招标人选择相应材料（设备）的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 ，但材料（设备）价格不予调整。**因推荐品牌材料（设备）之间客观存在的差异所引起的价格差异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中标后，投标人不得因此提出价格调整的要求。代理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完成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投标人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投标人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7.5.6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对现场进行认真踏勘，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报价等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并承担考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中标后，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为由，提出额外款项增加、补偿或延长工期等要求。同时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充分考虑与施工现场周边居民的关系及外围矛盾的协调，投标报价时应包含解决与当地居民、地方矛盾所产生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7.5.7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设备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设计图纸规定的质量要求。且所有材料及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色号、产地、生产产家、参数、性能、价格等均须提前一周书面征求监理单位、总包单位、建设单位等同意后方能进行采购。所有材料及设备进场前也必须经监理单位、总包单位、建设单位等事先认可后才能用于本工程。即中标人对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及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色号、产地、生产产家、参数、性能、价格等负责。

**7.6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者投标报价中各项清单单价高于控制价清单单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9.投标保证金**

9.1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按规定从投标人账户缴纳。在开标时，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9.2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3**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9.4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9.4.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9.4.2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提交履约担保；

9.4.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者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9.4.4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9.4.5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9.4.6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10.投标文件的制作**

10.l投标人应提交**胶装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光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必须包括清单报价软件版或excel版）。**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2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投标人应按照要求签字、盖章。

10.3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修改无效。

**10.4本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当密封，电子光盘应当单独密封（电子光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清单Excel版或软件版以及所有原件的扫描件），**所有封袋上都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

**1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投标文件。**

**1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代理机构。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开标**

15.1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活动。

15.2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5.3**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4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16.评标委员会**

16.1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1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6.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6.2.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6.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6.2.4推荐或确定中标候选人；

16.2.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6.3.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6.3.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6.3.3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16.3.4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16.3.5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6.3.6配合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17.评审内容的保密**

17.1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7.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7.3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17.4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18.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8.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8.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8.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8.3.1投标人未通过领购或者投标人名称与领购信息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8.3.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8.3.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胶装、密封、签字、盖章的，电子光盘未提供或未单独密封的；

**18.3.4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其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江苏（http://www.jscredit.gov.cn/index.htm）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18.3.5未按要求提供带“\*”项材料的；**

18.3.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8.3.7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符的；

18.3.8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8.3.9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18.3.10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控制价的；

**18.3.11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者投标报价中各项清单单价高于控制价清单单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3.12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包括清单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

18.3.13投标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封面上签字或加盖造价专用章；

18.3.14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3.15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8.3.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8.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8.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8.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8.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8.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8.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8.5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9.投标的澄清**

19.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9.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投标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及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9.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19.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5投标人拒不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0.废标条款**

20.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3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0.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评审、定标方法**

**21.1本项目采用以下第（2）种方法：**

（1）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合理低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1.2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2.**中标结果**及公示**

22.1 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上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3个日历日。

22.2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2.2.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2.2.2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2.2.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2.2.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委员会发现的。

22.2.5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22.2.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2.2.7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2.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投标人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3.中标通知书**

23.1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3.3 代理机构及招标人对未中标人不承担解释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24.履约保证金**

24.1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向招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24.2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5日内凭收据及总承包人、合约部签署意见后无息退还。

**25.代理机构服务费**

**25.1服务费按照中标价的0.45%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招标代理机构的账户。**

**户名：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九龙支行**

**账号： 1138000000000054**

**25.2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

  **25.3评委费由中标人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6.合同的签订**

26.1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6.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4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26.5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招标人有权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同时按备注要求将原件或公证件的扫描件放入电子光盘中）：**

\*1.投标函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原件扫描件放入电子光盘中）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4.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并提供开标前3个月（2019年12月至2020年2月）社保缴费证明）（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6.投标人企业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复印件，原件扫描件放入电子光盘中）

\*7. 建筑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或具有5年内完成过2项及以上壹级资质标准工程业绩的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符合“苏建规字[2019]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证明材料），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B证）提供近三个月（2019年12月-2020年2月）的社保证明**（建造师必须为责任主体单位人员）**（提供资质证书、B证、社保证明、业绩证明材料（如有）复印件，原件扫描件放入电子光盘中）

\*8.业绩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扫描件放入电子光盘中）

\*9.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必须提供)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总价及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三、技术部分材料**

1.投标人简介

\*2.偏离表

3. 其他评审相关资料

**四、说明**

1.上述带“\*”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

2.对本章所有的格式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人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3.投标文件需按本章要求进行编制，同时提供评分索引表。

4．**电子光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清单Excel版或软件版以及相关原件或公证件的扫描件。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第三章 采购项目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是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相应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一）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工期：2020年4月15日-2020年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分包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承诺工期内完成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则按延误合同工期的天数承担5000元/天的逾期竣工违约金。

（三）承包内容：各自标段内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四）施工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如因承包人自身原因未能达到合格质量工程，除返工合格外，另按合同价的5%承担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质量保修期：按国家现行规范，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保修贰年，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二、工程量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量清单：

|  |
| --- |
| **保温工程招标控制价清单** |
| **工程名称：牡丹水岸首府首开、二开区保温工程** |  |  |
| **序号** | **部位**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数量** | **不含税单价（元）** | **不含税合价（元）** |
| 1 | 1#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2.3 | 18.00  | 5621.40  |
| 2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153.6 | 18.00  | 2764.80  |
| 3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545.4 | 18.00  | 9817.20  |
| 4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93.19 | 18.00  | 8877.42  |
| 5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5103.86 | 96.18  | 490889.25  |
| 6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700.64 | 269.45  | 188787.45  |
| 7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350.167 | 46.52  | 62809.77  |
| 8 | 2#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89.16  | 18.00  | 7004.88  |
| 9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1167.09  | 18.00  | 21007.62  |
| 10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8137.27  | 96.18  | 782642.44  |
| 11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167.65  | 269.45  | 45171.95  |
| 12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聚苯颗粒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167.09  | 46.52  | 54293.03  |
| 13 | 3#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33.6 | 18.00  | 6004.80  |
| 14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293.88 | 18.00  | 5289.84  |
| 15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618.225 | 18.00  | 11128.05  |
| 16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9.05 | 18.00  | 5742.90  |
| 17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6577.607 | 96.18  | 632634.24  |
| 18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167.645 | 269.45  | 45171.95  |
| 19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218.458 | 46.52  | 56682.67  |
| 20 | 10#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52.98 | 18.00  | 8153.64  |
| 21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6.97 | 18.00  | 5705.46  |
| 22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501.12 | 18.00  | 9020.16  |
| 23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08.32 | 18.00  | 7349.76  |
| 24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m2 | 8007.605 | 96.18  | 770171.45  |
| 25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m2 | 148.98 | 269.45  | 40142.66  |
| 26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m2 | 935.786 | 46.52  | 43532.76  |
| 27 | 保温隔热天棚【消控室天棚、物业天棚;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m2 | 95.263 | 46.52  | 4431.63  |
| 28 | 　 | 含税价合计：3630625.97，税率：9% | 　 | 　 | 　 | 3330849.17  |

|  |  |
| --- | --- |
|  | **外墙涂料工程招标控制价清单** |
| **工程名称：牡丹水岸首府首开、二开区外墙涂料工程** |  |  |
| 序号 | **部位**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数量** | **不含税单价（元）** | **不含税合价（元）** |
| 1 | 1#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3935.22 | 55.00  | 216437.10  |
| 2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468 | 90.00  | 42120.00  |
| 3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431.84 | 20.00  | 8636.80  |
| 4 | 2#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8283.79  | 55.00  | 455608.56  |
| 5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336.12  | 90.00  | 30250.80  |
|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1517.22  | 20.00  | 30344.40  |
| 6 | 3#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8203.483 | 55.00  | 451191.57  |
| 7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706.295 | 90.00  | 63566.55  |
|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1218.458 | 20.00  | 24369.16  |
| 8 | 4#楼 | 墙面喷刷涂料【彩色外墙弹性涂料（中弹）;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129.112 | 27.00  | 3486.02  |
| 　 | 天棚喷刷涂料【挑板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36.16 | 20.00  | 723.20  |
| 9 | 一标段车库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7.6 | 27.00  | 205.20  |
| 10 | 10#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10173.507 | 55.00  | 559542.89  |
| 11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930.964 | 90.00  | 83786.76  |
| 12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935.786 | 20.00  | 18715.72  |
| 13 | 10#楼地下室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32.74 | 27.00  | 883.98  |
| 14 | 13#楼 | 墙面喷刷涂料【彩色外墙弹性涂料（中弹）;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244.192 | 27.00  | 6593.18  |
| 15 | 天棚喷刷涂料【挑板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35.16 | 20.00  | 703.20  |
| 16 | 四标段车库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17.238 | 27.00  | 465.43  |
| 17 | 　 | 吊篮施工进、退场 | 台 | 12 | 1400.00  | 16800.00  |
| 18 | 　 | 吊篮施工租用【根据实际数量调整，如没有采用吊篮施工这笔费用扣除】 | 台.天 | 360 | 70.00  | 25200.00  |
| 19 | 　 | 含税价合计：2223197.3，税率9% | 　 | 　 | 　 | 2039630.51  |

（二）技术要求：

**1、保温：**

1. **规格: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
2. **技术参数：燃烧性能等级为 A级，每平方米墙面锚固数量为9个。复合材料保温板技术参数应符合苏JGT045-2011《复合材料保温板外墙外保温系统应用技术规程》和《LX匀质复合保温板外墙外保温系统应用技术规程》Q/320402ADD004-2016**

表**1** 复合材料保温板常用规格尺寸和外观尺寸偏差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规格尺寸（mm） | 尺寸允许偏差（mm） | 试验方法 |
| 长度 | 300、400、500、600 | ±2.0 | 用钢卷尺检查 |
| 宽度 | 300、400、500、600 | ±2.0 | 用钢卷尺检查 |
| 厚度 | 符合设计要求 | 不得出现负偏差、正偏差不得超过2.0 | 用钢卷尺检查 |
| 对角线 | / | ≤3.0 | 用钢卷尺检查 |
| 边直度 | / | ≤1mm/m | 用1m垂直检查尺 |
| 翘曲度 | / | ≤4mm/m | 用1m靠尺和塞尺 |

注：其它规格尺寸由供需双方确定，尺寸偏差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复合材料保温板的性能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性能指标 | 试验方法 |
| 干密度 | kg/m³ | ≤350 | GB/T 5486 |
| 导热系数 | W/(m·k) | ≤0.07 | GB/T 10294 |
| 抗压强度 | MPa | ≥0.40 | GB/T 5486 |
| 抗拉强度 | MPa | ≥0.15 | JGJ144 |
| 吸水率（V/V） | % | ≤10.0 | GB/T8810 |
| 干燥收缩值 | mm/m | ≤0.80 | GB/T 11969 快速法 |
| 软化系数 | - | ≥0.80 | JGJ51 |
| 燃烧性能 | - | 不低于A2级 | GB8624-2006 |

1. **施工要求：**

a外观检查合格，表面应平整，无裂缝，无掉角缺棱，质量证明文件齐全（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和有效期内的型式检验报告及有效期内的系统型式检验报告）；

b每平方米墙面锚固件数量9个；

c弹基准线，在外墙各大角（阳角、阴角）及其它必要处挂垂直基准线，在每个楼层的适当位置挂水平线，以控制复合材料保温板的垂直度和平整度；

d复合材料保温板施工应按设计要求从首层开始，并距勒脚地面300mm处弹出水平线，设置铝合金底座托架，自下而上沿水平方向横向铺贴复合材料保温板，上下排之间复合材料保温板的粘贴应错缝1/2板长；

e复合材料保温板与基层墙体粘贴采用满贴法粘贴，粘贴时用铁抹子在每块复合材料保温板上均匀批刮一层厚度不小于3mm的粘结砂浆，粘贴面积应大于95%，及时粘贴并挤压到基层上，板与板之间的接缝缝隙不得大于2mm。

f在粘贴窗框四周的阳角和外墙角时，应先弹出垂直基准线，门窗洞口四角部位的复合材料保温板应采用整块复合材料保温板裁成“L”型进行铺贴，不得拼接。接缝距洞口四周距离应不小于100mm。

1. **涂料**

**2.1规格:**真石漆、金属漆、涂料

**2.2技术参数：**

 2.2.1涂料工程所用涂料的品种、型号和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2.2.2涂料工程的颜色、图案应符合设计要求；

 2.2.3涂料工程应涂饰均匀、粘结牢固，不得漏涂、透底、起皮和掉粉；

 2.2.4涂料工程的基层处理应基层腻子应平整、坚实、牢固，无粉化、起皮和裂缝；

****

**3、施工要求**：

3.1外观检查合格，表面应平整，无裂缝、空鼓，无掉角缺棱，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合格证书及检测报告）；

3.2各项油漆及涂料均有专业分包单位制作样板，经甲方确认后进行封样；

3.3属于高空作业施工，危险性较大，吊篮使用前必须经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取得使用登记证，施工前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对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日常教育，工人作业遵守《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

3.4涂饰材料分类存放专用库房，并配备专业防火设施，库房应阴凉干燥且通风；

3.5做好楼层内外成品保护；

3.6外墙施工必须考虑天气因素，在涂刷涂料前，12小时未下雨，以保证基层干燥，涂刷后，24小时不能下雨，避免漆膜被雨水冲坏。

3.7真石漆面层：主要原料为天然花岗岩碎石+特种岩片，面层涂料一道，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3.8金属漆面层：防金属层干膜厚度为70um，透明保护层干膜厚度为150um,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3.9涂层维护：涂装完成后的涂层需经7天以上的成熟反应才达到使用要求。在涂料施工后，要想取得最终的优良装饰防护效果，还必须注意两个阶段成品保护。（1）涂料干燥前的成品保护：涂料干燥之前，成品保护尤为重要，稍大一点的雨就会使饰面造成冲刷的缺陷。含灰尘较大的风也可能造成饰面的污染，温度过低会造成涂料成膜不充分的缺陷等等。所以在涂料施工之前要充分注意到天气的变化，选择适宜涂料成膜的天气进行施工。除天气变化的影响外，还有人为的对饰面造成破坏的因素，如从上向下倒垃圾、流水以及对饰面的磕碰等，都会损坏饰面，这一切都要避免。（2）涂料干燥后的成品保护：涂料成膜干燥之后，虽然天气变化不会影响饰面质量，但人为的因素对饰面的损坏威胁还很大，除了污水、污物的污染之外，脚手架及工装机具的拆除、吊篮移动等，稍不注意，便会造成饰面的划痕和碰伤，不但影响饰面质量，而且即使修复，也很难保持原有模样。

3.10所有原材料及施工质量必须达到图纸、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3.11本项目清单部分外墙涂料是平铺。

3.12本项目外墙真石漆部分中分隔缝的做法按清单描述。

3.13本项目外墙腻子大面完成后拆除外架、后续找补及装饰层采用吊篮施工，吊篮施工费用（包括检测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3.14本项目外墙涂料与真石漆部分：中标人进场后先小样施工，经招标人确认后按样板全面施工。

3.15本项目大面需要做分隔缝。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1、《外墙外保温工程技术规程》JGJ 144-2007；

2、《外墙内保温工程技术规程》JGJT 261-2011；

3、《外墙涂料涂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DBJ50-046-2006

4、《建筑涂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JGJ/T29-2003

5、《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1

6、《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7、《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01

8、《建筑用外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24408-2009

9、《外墙涂料工程应用技术规程》DG/TJ 08-504-2000

10、有关建设工程的标准和规范、规程；

11、建筑质量验收评定标准；

12、图纸及设计文件载明的标准、规范、规程等要求。

**（四）材料品牌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推荐** |
| 1 | 外墙涂料（真石漆） | 晨光、猴王、伟伯 |

①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中提供材料推荐品牌的，应在推荐品牌范围内自行选择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 投标时“投标人品牌表”中应注明投标人所选择的材料的品牌，未注明上述信息的，视为投标人同意由总包人选择相应材料的品牌，但材料价格不予调整。

②如投标人未从推荐品牌中选择，可自行选择品牌，自选品牌应在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均不低于推荐品牌相对应的要求,但应在使用前向招标人提交拟用品牌的型号、信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相关证明材料，经招标人认可后方可使用，没有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的自选品牌一律不予接受。

**（五）相关下载链接：**

**图纸下载地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sAupB1WdbHsT3hnfE98nw**

**提取码：nylx**

**三、报价说明**

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单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投标人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实际情况的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涉及的相关规费、运输费用、机械进退场费、税金、利润、施工质量保证、各相关职能部门的手续办理、验收、备案、配合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水电费含在报价中，住宿自行考虑，现场不提供场所）。招标人不另外收取总包配合费、安全文明保证金。本项目外墙腻子大面完成后拆除外架、后续找补及装饰层采用吊篮施工，吊篮施工费用（包括检测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2.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四、其他要求**

（一）本清单所列工程数量是根据图纸或现场情况估算和暂定的，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结算时应以承包人认可的实际测量面积为依据。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也不免除中标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二）本项目中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单位为牵头单位，也为项目责任单位，如今后发生渗水、漏水问题，均由该单位承担。**

**五、付款方式**

（一）单体外墙保温完成后，支付已完工程量的40%，由于设计变更原因引起的增加工程款，在进度款中暂不支付，归入竣工结算中待结算审定后支付。

（二）单体外墙涂料完成后，支付已完工程量的40%，由于设计变更原因引起的增加工程款，在进度款中暂不支付，归入竣工结算中待结算审定后支付。

（三） 竣工验收合格后，90日内付至完成工作量的60％并不超过合同价（扣除专业分包价格、甲供材、预留金等）的60%；

（四）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档案资料交文档中心存档）并经结算审定后90天内付至审定价的70%；

（五）余款除保修金（3%）外在工程结算审定后两年内分四次付清(无息)。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90日内结清（无息）。

（六）货款支付形式包括支票、转账支票、银行承兑汇票等。

（七）承包人在领取工程计量款时应出具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后5日内凭收据及合约部、项目部签署意见后无息退还。

（九）分包人同意承包人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各类结算方式进行结算，分包人需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审定后第一次付款需按审定价提供所有尾款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分包人延迟或拒绝提供发票，承包人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承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十）税率如遇政策性调整，则结算时相应调整税后价。

备注：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的工程款，其支付金额发票由分包单位开具。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牡丹首府项目保温、涂料工程

2.工程地点：常州市新北区碧春路南侧、政泰路以西，龙城大道以北地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分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签约合同价（含税价）： (小写：￥元)，其中税金：￥元（税金%）；不含税价：￥元)

2.合同价格形式：全费用单价。

五、项目经理

分包人项目经理：联系电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承包人和分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立即生效。见证方仅对双方签订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方各执叁份，见证方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承包人：　　(公章)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　　号：　账　　号：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

经办人： 电 话：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报价单及附件、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按通用条款。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按通用条款。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按通用条款。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规定。

1.4.2 承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承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承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承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录；（4）专用合同条款；（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图纸；（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9）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分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一周；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肆套（含竣工图贰套 ）；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1.6.4 分包人文件：

需要由分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过程中必要的加工图、大样图、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等，按照监理人或承包人的具体要求执行；

分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分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肆份；

分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承包人审批分包人文件的期限：分包人提交相应文件后的一周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1)在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之前，分包人须按国家颁发的竣工验收相关规定、技术档案管理条例、有关部门要求先行编制整理竣工资料和竣工图一式肆份（其中应有贰套盖有审图章的竣工图），移交给承包人和有关部门。竣工图的整理、装订、移交等费用由分包人承担。2）承包人对图纸资料的保密要求：除严格用于合同目的除外，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未经承包人许可，分包人不得用于或泄露给第三方。如果对公开有关信息的必要性产生争执，则以承包人的决定为准。

1.7 联络

1.7.1 承包人和分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办公室；

分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承包人向分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为准。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承包人提供给分包人的图纸、承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承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于本工程施工期间。

1.11.2 关于分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分包人。

关于分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于此工程项目。

1.11.4 分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分包人。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2. 承包人

2.2 承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

姓　　名： ；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承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七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承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用水、用电现场由承包人提供接驳点，从接驳点到施工现场的线路由分包人自行解决（具体位置详见总平面示意图），分包人装表计量并负责支付费用，考虑定额价和定额用量与实际价格和使用量的差异因素，结算时不另行调整。用电、用水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调整。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承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承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3. 分包人

3.1 分包人的一般义务

（1）分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根据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竣工验收相关规定及技术档案管理条例编制整理的竣工资料和竣工图，在竣工质量验收之前经监理及承包人认可后移交给承包人，若分包人未能及时移交，竣工质量验收延后，直至分包人完整移交竣工图及竣工资料为止，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或其他相应损失由分包人承担。若分包人不能按照承包人要求按时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的，则每延误一天，则按延误天数承担5000元/天的逾期违约金，且分包人延期提供竣工资料期间，承包人有权不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分包人工程款。

分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一式肆份。

分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分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7天。

分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按相关文件规定。

1. 分包人应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分包合同有约定时）、施工、竣工和保修。分包人在审阅分包合同和（或）总包合同时，或在分包合同的施工中，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承包人。
2. 分包人应允许承包人、发包人工程师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合理进入分包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分包合同有关的分包人的任何工作或准备的地点，分包人应提供方便。
3. 分包人应完善用工手续，与雇佣的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工伤社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及时支付工人工资，确保不发生工人群体性上访事件；做好施工人员安全培训及安全交底工作，采取各项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分包人工人发生安全事故以及因分包人原因导致的事故，一切民事、行政责任等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4. 分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a. 排污及噪声管理：分包人自行办理排污许可手续，费用由分包人负责；施工噪声引起的纠纷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b. 垃圾清运：分包人自行办理市建筑垃圾处置手续，费用由分包人负责；

2）按照省、市文件的规定相关要求的执行施工场地清洁卫生工作；

3）市内重大活动期间以及承包人需要的时间段内，可能对施工作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分包人应予服从，并按照要求作出必要的配合，这可能降低分包人的工效，承包人不向分包人增加由此造成的窝工、停工、赶工费用。

4）分包人经现场勘察后，必须排出详细计划总进度计划，根据各个项目部需要制定相应的月、周计划，定出进度控制节点，该节点作为工期目标完成与否的处罚依据。因分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处罚：总工期每延误一天，则按延误工期天数承担5000元/天违约金；若关键时间节点延误未造成总工期的延误，则节点处罚在竣工结算时予以返还。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分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

分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分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分包人必须承诺建造师常驻现场，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如若未能达到该承诺，承包人将每次扣除 5000元。

3.2.3 分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分包人在投标书中所列的建造师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若未经承包人同意擅自更换，分包人属于重大违约，承包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向分包人追究由此给承包人带来的相应损失，扣款将在同期工程款中扣除。如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项目经理，需承担违约金 20000元并经承包人同意(意外事故、突发重病等承包人认可的特殊原因除外)， 且更换后的项目经理资历条件不得低于原中标项目经理， 且符合原招标公告中的资质要求。

3.2.4 分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认为本工程中标的项目经理无法胜任或者不能积极配合监理人及承包人正常工作的，经承包人提出后，必须在 3 日内调离本工程， 同时分包人应在 3 日内用承包人批准的项目经理代替上述调离的中标项目经理， 否则向承包人支付 10000 元/天违约金；若拒不整改，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将分包人清退出场，解除合同的同时不免除分包人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3.3 分包人人员

3.3.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7天。

3.3.3 分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认为本工程投标书中的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和材料员）无法胜任或者不能积极配合监理人及承包人正常工作的，经承包人提出后，必须在3日内调离本工程，同时分包人应在 3 日内用承包人批准的上述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 否则向承包人支付3000元/人天违约金。

3.3.4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3.3.5 分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分包人在投标书中所列项目组人员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若未经承包人同意擅自更换，分包人属于重大违约，承包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向分包人追究由此给承包人带来的相应损失，扣款将在同期工程款中扣除。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分包人必须承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常驻现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如若未能达到该承诺，承包人将每人每次扣除1000元。投标书中项目部的其余人员未能常驻现场（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则每人每次扣除 200元。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分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已竣工工程未交付承包人之前，分包人应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分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3.7 履约担保

分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分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监理合同执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监理合同执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按监理合同执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按监理合同执行。

4.4 商定或确定

在承包人和分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承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另行协商；

（2）/ ；

（3）/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规范、规格和标准施工。

分包人原因，工程未达到合格，分包人除返工至合格外， 还需承担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由于分包人原因引起的验收不合格而引起的工期延误及其它相应经济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分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书面申报材料后24小时内。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分包人在施工期间须针对周边情况做好防尘降噪工作，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噪声、污水、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管理规定并办理有关手续。

（2）分包人须做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在施工过程中应完善文明施工措施，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相应安全事故由分包人承担，同时协调处理好与当地村民、村委、周边相关施工单位的关系，如发生问题均由分包人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相应费用及后果。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分包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因分包人因该项工作不力而造成的相应损失。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分包人应在开工7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的内容：①进度计划；②主要技术方案；③劳动力安排和设备使用计划；④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使用计划；⑤承包人对分包人的付款计划；⑥承包人应配合的相关工作及要求；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分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本合同生效后7天内。

承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监理人收到分包人报送的相关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后14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承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监理人收到分包人报送的相关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后14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分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前七天。

关于分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7.3.2 开工通知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18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分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7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1）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由于承包人原因和国家行政相关要求的停工（非承包方的责任），经承包人同意，工期可顺延。

7.5.2 因分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1）因分包人原因未能在承诺工期内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则按延误工期天数承担5000元/天的逾期违约金。

（2）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工期严重影响（延误10天以上）的设计变更、因地质情况引起的地基基础处理及承包人因素造成的延误，分包人应在延误开始后7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办理签证手续，逾期视为不需要工期顺延，由此造成分包人的损失不计。

因分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承包人和分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按通用条款执行；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不调整。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分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分包人应该对用于本工程中的各种工程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进行检查，严禁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本工程。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材料品种规格型号等进行供货，严禁擅自更改，若有材料品种与投标文件中不符，每一项罚款伍仟元，并要求无条件更换，同时承担相关责任。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分包人。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工程需要或承包人要求提供。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 分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分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另行商定。

承包人审查分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另行商定。

分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另行商定。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分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分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1.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1. 本合同采用全费用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涉及的相关规费、运输费用、机械进退场费、税金、利润、施工质量保证、各相关职能部门的手续办理、验收、备案、配合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水电费含在报价中，住宿自行考虑，现场不提供场所）。招标人不另外收取总包配合费、安全文明保证金。本项目外墙腻子大面完成后拆除外架、后续找补及装饰层采用吊篮施工，吊篮施工费用（包括检测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2.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涉及的运输费用、进退场费、税金（增值税）、利润、施工质量保证、验收、配合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负责委托施工图深化设计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3. 工程量按实结算。
4. 全费用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市场风险（包括采用新的验收标准、人工工资的市场价格波动、材料费、 机械费的市场价格波动和分包人的投标施工方案、综合单价（不随工程量的增减而改变） 、措施项目费用、其它项目费、经踏勘后的现场条件、因设计变更而造成分包人损失的风险） 。合同约定的市场风险范围内综合单价不调整。
5.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6.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投标报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投标的全费用单价结算；投标报价中无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分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承包人审定后执行；

②变更增加材料，如未经承包人审核而分包人擅自采购并使用的，结算时承包人不予结算；

③所有涉及工程结算的签证单上必须有承包人的签字和盖章，方可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签证单上必须明确签证的原因、位置、尺寸、数量、材料、人工、机械台班、价格和签证时间等内容，逾期不得补报且不得累计补签，如须办理签证手续的工作内容在完成后七天内未提交签证资料的，则承包人不予签认；

④工程变更增加内容必须在变更图纸或变更通知书发出后14天内提交相关资料，逾期未提供的则视为包含在其他清单项目中，承包人不予签认。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分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分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进行计量。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本合同的计量周期为月，每月25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1. 单体外墙保温完成后，支付已完工程量的40%，由于设计变更原因引起的增加工程款，在进度款中暂不支付，归入竣工结算中待结算审定后支付。
2. 单体外墙涂料完成后，支付已完工程量的40%，由于设计变更原因引起的增加工程款，在进度款中暂不支付，归入竣工结算中待结算审定后支付。
3. 竣工验收合格后，90日内付至完成工作量的60％并不超过合同价（扣除专业分包价格、甲供材、预留金等）的60%；
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档案资料交文档中心存档）并经结算审定后90天内付至审定价的70%；
5. 余款除保修金（3%）外在工程结算审定后两年内分四次付清(无息)。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90日内结清（无息）。
6. 货款支付形式包括支票、转账支票、银行承兑汇票等。采用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的，承包人无需承担贴息费用。分包人应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分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相关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虚假发票、错误发票、被列为失控发票、开票后自行作废或开票后不申报纳税等情形)，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影响进项税额抵扣、影响企业所得税税前列支、被税务机关处罚等)，应按承包人要求一周内重新开具合规发票并双倍赔偿承包人损失。同时，承包人有权将收到的发票、联系人、联系方式送交税务机关处理。因发票提供延误致使承包人付款拖延责任由分包人承担。
7. 承包人在领取工程计量款时应出具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8. 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后5日内凭收据及合约部、项目部签署意见后无息退还。
9. 分包人同意承包人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各类结算方式进行结算，分包人需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审定后第一次付款需按审定价提供所有尾款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分包人延迟或拒绝提供发票，承包人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承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10. 税率如遇政策性调整，则结算时相应调整税后价。

备注：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的工程款，其支付金额发票由分包单位开具。以上合同中约定的各付款时间节点承包人付款的前提条件为业主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承包人相应工程款，若业主方迟延支付进度款项的，承包人有权相应延期付款而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承包人的期限： /。

承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2）承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承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时，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交完工验收报告，并同时提供竣工图等验收资料原件两份。资料齐全，承包人会同监理、审计、质监等单位组织完工验收。

承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分包人向承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根据承包人要求执行。分包人向承包人交接工程的，应由承包人向分包人出具工程接收单，否则视为工程没有交接。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分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参照7.5.2分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执行。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分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按承包人、监理人要求执行。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分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承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28天。

承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专业合同条款12.4.1约定执行。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双方另行协商。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分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分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承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承包人要求执行。

（2）承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专业合同条款12.4.1约定执行。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制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满足建设部(2000)80 号令《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规定。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按审定价的3%扣除质量保证金。

15.3.1 分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审定价的3% 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保修金待质保期到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分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分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分包人不能及时到现场维修的，或者经分包人维修后仍不合格的，承包人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相应的维修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质保金不足部分承包人有权向分包人追偿。

16. 违约

16.1 承包人违约

16.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若因承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政策性变化等特殊原因，造成本工程停建或缓建时，承包人只对已发生的合格工程量负责，根据已发生的合格工程量与分包人办理结算，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

16.1.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承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2）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3）承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4）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承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5）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6）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分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7）其他：/ 。

16.1.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分包人按16.1.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定施工满✕天后承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分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分包人违约

16.2.1 分包人违约的情形

分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分包人违约的责任

分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分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分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继续使用分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分包人文件和由分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方承包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自然灾害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承包人应支付款项后9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分包人必须按国家相关规定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第三方人身以及其它依据国家、江苏省、常州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应当办理的人身、财产保险，否则承包人有权从工程款中代扣缴。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分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险：分包人自理。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变更后三日内分包人通知承包人。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承包人所在地 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1. 补充条款

1、分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安全事故由分包人承担。

2、分包人须做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协调处理好周边相关施工单位与厂里的关系，服从承包人管理，施工用水电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3、保持路面清洁，车辆出入场内场外道路，均应设专人进行路面保洁，避免带泥作业和沿路撒泼滴漏等。

4、分包人对所上报的审计结算资料需认真复核，若累计审计核减额超出工程结算价的5%时，其超出部分的审核费由分包人承担。

5、分包人必须遵守承包人发布的工程变更签证管理制度及各项管理规定。包括承包人签发的各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管理规定、会议纪要、通知单、工作安排及联系函），分包人如不执行上述各类文件，视为违约。但会议纪要内容不得作为结算依据，需按承包人要求另行办理签证手续。

6、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承包人提出的关于工程设计变更及其他零星工作施工的要求，否则将按相应工作内容造价的5%（并不少于5千元/次）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7、分包人开工后不得以其它任何理由停工怠工影响工期或要求提高结算价格,否则以分包人违约处理,一切后果由分包人方承担,并承担承包人因此造成的误工及相关损失。

8、分包单位必须按时支付工人工资，确保不发生工人闹事事件，否则应向承包人承担违约金50000元每次，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以上条款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方各执叁份，见证方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以下无正文。**

承 包人：　　(公章) 分 包 人：　　(公章)

**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320481MA1Q52CE6G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新北区新桥商业广场1幢1808室 地　　址：

邮政编码： 21303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史荣飞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19-85105680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01077012010000018943 账　　号：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 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并且在最高投标限价以下**（同时投标报价各项清单单价低于控制价清单单价）**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二、**定标原则**

1、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税前价），**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报价相同的，则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人。确定中标人的抽签方式：按照签到顺序先抽顺序签，然后按顺序签抽取“有”“无”签，抽到“有”签的即为中标人。

**3、投标单位少于两家的，本次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第六章 附 件

**1.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 ：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号”招标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2.如果我单位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我单位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60天。

4.我单位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单位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5.我单位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我单位承诺：近3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或被记录，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或自记录之日起超过5年；无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情形；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或未处于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状态。

7.我单位承诺：所派注册建造师不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注册建造师无在建工程；注册建造师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

8.我单位认为贵单位有权决定中标人，还认为贵单位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9.我单位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10.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1.我单位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元（小写： 元）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12.我单位保证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书面开工后3日内开工，并在日（日历日）内竣工。

13.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

14.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保证并配备（项目建造师）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15.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 号） 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2.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4.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标段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总价 | 含税总价（大写）： ，¥ 元，其中税金： 元，税率 %，税前价： 元 |
| 质保期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总价封面**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单 位：**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投 标 人：**（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公章）

**编 制 人：**（造价人员签字**或**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6.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
| --- |
| **保温工程报价清单** |
| **工程名称：牡丹水岸首府首开、二开区保温工程** |  |  |
| **序号** | **部位**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数量** | **不含税单价（元）** | **不含税合价（元）** |
| 1 | 1#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2.3 |  |  |
| 2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153.6 |  |  |
| 3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545.4 |  |  |
| 4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93.19 |  |  |
| 5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5103.86 |  |  |
| 6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700.64 |  |  |
| 7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350.167 |  |  |
| 8 | 2#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89.16  |  |  |
| 9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1167.09  |  |  |
| 10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8137.27  |  |  |
| 11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167.65  |  |  |
| 12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聚苯颗粒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167.09  |  |  |
| 13 | 3#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33.6 |  |  |
| 14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293.88 |  |  |
| 15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618.225 |  |  |
| 16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9.05 |  |  |
| 17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 | 6577.607 |  |  |
| 18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 | 167.645 |  |  |
| 19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 | 1218.458 |  |  |
| 20 | 10#楼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厨房楼面;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52.98 |  |  |
| 21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卫生间楼面（不含同层排水）;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316.97 |  |  |
| 22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阳台、有保温;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501.12 |  |  |
| 23 | 保温隔热楼地面【住宅空调板、设备平台、遮阳板、结构挑板;20厚无机保温砂浆;】 | m2 | 408.32 |  |  |
| 24 | 保温隔热墙面【住宅外墙面;30厚LX匀质复合保温板,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6厚聚合物抗裂砂浆(压入二层耐碱玻纤网格布);】 | m2 | 8007.605 |  |  |
| 25 | 保温隔热墙面【外墙面;8厚抗裂砂浆保护层复合热镀锌电焊网（塑料锚栓双向@500固定）;38厚轻质保温装饰一体板（30厚LX匀质保温板（A级防火）+8厚褐色石材）;含专用配件、含安装;】 | m2 | 148.98 |  |  |
| 26 | 保温隔热天棚【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m2 | 935.786 |  |  |
| 27 | 保温隔热天棚【消控室天棚、物业天棚;20厚无机保温砂浆;4厚抗裂砂浆中压入耐碱玻纤网格布一层;】 | m2 | 95.263 |  |  |
| 28 | 　 | 含税价合计： ，税率： % | 　 | 　 |  |  |

|  |  |
| --- | --- |
|  | **外墙涂料工程报价清单** |
| **工程名称：牡丹水岸首府首开、二开区外墙涂料工程** |  |  |
| 序号 | **部位**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数量** | **不含税单价（元）** | **不含税合价（元）** |
| 1 | 1#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3935.22 |  |  |
| 2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468 |  |  |
| 3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431.84 |  |  |
| 4 | 2#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8283.79  |  |  |
| 5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336.12  |  |  |
|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1517.22  |  |  |
| 6 | 3#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8203.483 |  |  |
| 7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706.295 |  |  |
|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1218.458 |  |  |
| 8 | 4#楼 | 墙面喷刷涂料【彩色外墙弹性涂料（中弹）;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129.112 |  |  |
| 　 | 天棚喷刷涂料【挑板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36.16 |  |  |
| 9 | 一标段车库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7.6 |  |  |
| 10 | 10#楼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真石漆;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10173.507 |  |  |
| 11 | 墙面喷刷涂料【外墙金属漆;氟碳喷涂（仿金属效果）;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930.964 |  |  |
| 12 | 天棚喷刷涂料【空调挑板板底、阳台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935.786 |  |  |
| 13 | 10#楼地下室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32.74 |  |  |
| 14 | 13#楼 | 墙面喷刷涂料【彩色外墙弹性涂料（中弹）;做法需满足设计、建设方及规范要求;成品塑胶凹条;】 | ㎡ | 244.192 |  |  |
| 15 | 天棚喷刷涂料【挑板板底;专用耐水腻子两遍批平一遍压光;外墙涂料2遍;】 | ㎡ | 35.16 |  |  |
| 16 | 四标段车库 | 墙面喷刷涂料【用于风井、楼梯、坡道出地面外墙;外墙涂料同地面建筑;】 | ㎡ | 17.238 |  |  |
| 17 | 　 | 吊篮施工进、退场 | 台 | 12 |  |  |
| 18 | 　 | 吊篮施工租用【根据实际数量调整，如没有采用吊篮施工这笔费用扣除】 | 台.天 | 360 |  |  |
| 19 | 　 | 含税价合计： ，税率： % | 　 | 　 |  |  |

**6.3、牡丹水岸首府首开区保温工程**

**6.4、牡丹水岸首府二开区保温工程**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偏离表**

**偏 离 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章节号 | 投标人的偏离 | 投标人偏离的理由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投标品牌表**

**投标品牌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 | 投标品牌 |
| 1 | 外墙涂料（真石漆）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①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中提供材料推荐品牌的，应在推荐品牌范围内自行选择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 投标时“投标人品牌表”中应注明投标人所选择的材料的品牌，未注明上述信息的，视为投标人同意由总包人选择相应材料的品牌，但材料价格不予调整。

②如投标人未从推荐品牌中选择，可自行选择品牌，自选品牌应在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均不低于推荐品牌相对应的要求,但应在使用前向招标人提交拟用品牌的型号、信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相关证明材料，经招标人认可后方可使用，没有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的自选品牌一律不予接受。

**9．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年   月   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友 情 提 醒**

各投标人：

你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2、投标保证金一定要从**公司账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中标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投标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

3、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开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您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6、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7、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黑体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告 知 书**

尊敬的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请投送至本公司总经理室。

（一）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二）与投标人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人或投标人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投标人及项目参与人应当遵守政府采购工作规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与政府采购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一）在政府采购实施过程中，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政府采购开标现场或评审现场秩序的，以及在投标答疑、领取招标文件、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扰乱正常办公秩序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四）向采购人、政府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投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影响政府采购项目正常进行的。

监督办公室：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总经理室

投诉监督电话：0519-88089283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市常招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